

梅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梅州市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运营运维 (2026年)项目监理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梅州市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运营运维(2026年)项目监理服务。

二、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报价方式为一次性报总价,本项目服务预算金额为2万元(含税)。服务报价金额:1.00%下浮率至0.00%下浮率。

三、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为梅州市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运营运维(2026年)项目提供全程监理服务。

1、实施过程中的监理

(1)编制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提交给建设单位审核。

(2)根据相关项目工作范围的要求,制定出详细的项目管理实施计划,提交给建设单位审核,并依此进行相关的过程管理;

(3)督促承建单位严格执行项目合同、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对违反要求的及时向建设单位报告,并提出处理方案。对

工程中的难点、重点进行特别检查，做好分项验收工作；

(4)对工程中各项目以及工程整体进展状况进行评审及监控；

(5)每周编制监理周报向建设单位综合报告和评价本周的质量和进度、合同执行情况、发生的重大事件、下周工作的计划、需要配合的事宜以及发生变化的可能性与应对措施；

(6)对项目的实施进行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组织协调、合同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等进行监督管理，及时发现项目风险并沟通协调，及时消除风险，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质量、进度达到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项目合同的相关要求。

2、验收过程中的监理

(1)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验收方案；

(2)组织三方进行项目验收；

(3)协助甲方组织专家项目验收。

四、服务要求

(一)服务单位要求：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信息系统工程监理资质；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信息系统监理工程师资格；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上述要求需提供截图复印件。本监理业务不得分包或转让。

(二)监理人员要求：监理单位必须健全、专业配套，含监理工程师在内所派技术人员的总数不少于1人。监理工程师须具备相应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能满足本项目监理需要。

五、服务工期

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梅州市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运营运维（2026年）项目运维运营期结束止。

六、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七、其他要求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梅州市梅江区。中选单位对建设项目的所有过程资料和信息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用户许可不能外泄。须履行保密责任，并与选取方签订保密协议。服务完成根据《信息化工程监理规范》GB/T 19668标准及项目管理实施要求，提交《监理工程竣工文件》经业主确认。

梅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2026年6月2日